

东坑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

部门名称	东莞市东坑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7	下属二级单位数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201.92	财政拨款	926.64
	项目支出	724.72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682.13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落实义务兵家庭的生活保障做好优待金发放工作，维护义务兵合法权益，确保按时按额发放。 目标2：做好重点优抚对象的发放工作，保障重点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按时定额发放市级补助。 目标3：落实退役士兵一次性自主就业生活补助工作，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解决做好重点优抚对象的发放工作。 目标4：落实春节、八一座谈工作方案，提高军人的光荣，为优抚对象发放慰问品，确保活动顺利结束。 目标5：开展烈士公祭等祭扫纪念活动，对烈属进行走访慰问。 目标6：开展困难帮扶活动，完善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机制，对遭遇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特殊困难的退役军人，做到主动发现、及时救助、应帮尽帮。 目标7：落实就业创业机制，每年组织不少于一定场次（根据实际设定）的专场招聘会、就业推介活动；加强与用人单位的对接，拓宽就业渠道，年度退役军人就业率保持在高位水平或完成既定任务。 目标8：开展常态化走访慰问、荣誉表彰、先进典型宣传等活动，营造全社会尊崇军人的良好氛围。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退役军人座谈会	开展“八一”、“春节”慰问活	100,000.00	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体现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关心、关爱。
	重点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做好镇内优抚对象定期定量补助的发放工作	1,730,000.00	保障重点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
	优待金	为鼓励广大适龄青年应征入伍，对我镇应征入伍的义务兵和部分重点优抚对象按各类标准发放家	1,750,000.00	提高现役军人的生活水平，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
	重点优抚对象体检费	精心谋划、周密部署，连系公立医院防，开展“关爱老兵送医送药”活动组织工	66,400.00	通过体检体现党和政府对优对象健康关心和关爱，提高优抚对象荣誉感和获得感。
	退役士兵一次性补	发放退役返乡士兵就业补	1,910,000.00	通过对退役返乡的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创 业就业补助金，以大力鼓励和支持退役士兵自主就业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品发放标准	300元/份	300元/份
			普通地区优待金发放标准	≥29000元/人/年	≥29000元/人/年
			新疆边远高原地区优待金发放标准	≥58000元/人/年	≥58000元/人/年
			重点优抚对象补助经费补助标准	180-2857元/人/月	180-2857元/人/月
			优抚对象体检标准	≥700元/人	≥700元/人
			药箱标准	≥295元/个	≥295元/个
			大学生毕业入伍补助标准	≥2-2.5万元/人	≥2-2.5万元/人
			退役军人一次性补助标准	≥10 万元/人	≥10 万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191人	≥191人
			重点优抚对象补助人数	≥254	≥254
			优待金领取人数	≥40人	≥40人
			优抚对象体检人数	≥83人	≥83人
			补助人数	≥16人	≥16人
		质量指标	慰问品发放到位率	100%	100%
			补助发放合规率	100%	100%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优抚对象体检参与率	≥80%	≥80%
			慰问品发放及时率	100%	100%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体检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优待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慰问对象的人文关怀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改善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提高退役士兵生活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军人满意率	≥90%	≥90%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重点优抚对象满意率	≥90%	≥90%